

信息披露

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099 证券简称:长白山 公告编号:2025-4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7月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长白山旅游度假区小青山金融文化公园五栋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持股比例为:496,68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会议审议议案:
1.公司在董监高9人,出席人:董监高王臣、王良超、周青林、李洪刚、李亚红工作因未能参加,独立董事陈秀丽工作因未能参加;
2.公司现任董监高9人,出席人:董事长王臣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
3.董事李昊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
4.监事李昊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
5.审议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参股公司签订人力资源服务劳务外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
二、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
三、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Rows for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0日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212 证券简称:澳华内镜 公告编号:2025-05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提供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所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5年2月26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5年2月27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按照方案完成本次回购。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499,471股,最高价格为44.90元/股,使用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04,825.5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5年1月6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 Rows for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股份总数.

注1:公司于2025年3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本次归属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34,665,250股。
注2: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1,499,25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6月26日非过户至“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
注3: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2,499,471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特此公告。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0日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25-054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6月9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对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公告栏进行了公示。
一、公示及核查情况
(一)公示时间:2025年6月10日至2025年6月16日
(二)公示地点:公司网站(www.gqtech.com.cn)
(三)公示内容:《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内容包括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等信息,公示时间为2025年6月16日至2025年6月25日。
二、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结果符合监事会核查程序,未发现激励对象名单中的人员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日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000709 股票简称: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5年6月20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337,121,09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0.30元(含税),派发现金共计310,113,632.76元,剩余结转下年度。
二、本次实际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支付现金红利1,301,706元,占应派现金红利的0.42%。
三、分红派息日期
1.分红派息日期:2025年7月16日
2.除息日:2025年7月17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截至公告披露日,截止分红派息日2025年7月1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0日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688308 证券简称:欧科亿 公告编号:2025-02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转送:是
●每股派息比例:每股现金红利0.15元
●相关日期:
一、通过利润分配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4年年度
2.分配对象:
截至公告披露日,截止分红派息日2025年7月1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
三、差异化分红转送方案:
1.差异化分红方案:
根据公司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5元(含税),公司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各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上海证券质押登记回购交易申请表。
特此公告。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0日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25-04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本军先生的通知,获悉秦本军先生将其质押给海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国证券”)的质押办理了延期购回,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二、控股股东质押回购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三、风险提示
1.本次质押延期购回事项,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和治理产生负面影响,且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等违约补偿义务。
2.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权益变化及潜在处置风险情况,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日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中安科 公告编号:2025-05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7月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安小山金融文化公园五栋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持股比例为:1,703,8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会议审议议案:
1.公司在董监高9人,出席人:董监高王臣、王良超、周青林、李洪刚、李亚红工作因未能参加,独立董事陈秀丽工作因未能参加;
2.公司现任董监高9人,出席人:董事长王臣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
3.董事李昊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
4.监事李昊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
5.审议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
二、议案名称: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
三、议案名称: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Rows for A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0日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前终止减持股份计划暨减持结果公告

证券代码:688733 证券简称:壹石通 公告编号:2025-029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怀远新创、黄亮先生、张月女士已提前终止减持股份计划暨减持结果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怀远新创、黄亮先生、张月女士已提前终止减持股份计划暨减持结果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怀远新创、黄亮先生、张月女士已提前终止减持股份计划暨减持结果公告。
一、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减持计划实施前,怀远新创、黄亮先生、张月女士已提前终止减持股份计划暨减持结果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怀远新创、黄亮先生、张月女士已提前终止减持股份计划暨减持结果公告。
(二)减持计划实施前,怀远新创、黄亮先生、张月女士已提前终止减持股份计划暨减持结果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怀远新创、黄亮先生、张月女士已提前终止减持股份计划暨减持结果公告。
(三)减持计划实施前,怀远新创、黄亮先生、张月女士已提前终止减持股份计划暨减持结果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怀远新创、黄亮先生、张月女士已提前终止减持股份计划暨减持结果公告。
(四)减持计划实施前,怀远新创、黄亮先生、张月女士已提前终止减持股份计划暨减持结果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怀远新创、黄亮先生、张月女士已提前终止减持股份计划暨减持结果公告。
(五)减持计划实施前,怀远新创、黄亮先生、张月女士已提前终止减持股份计划暨减持结果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怀远新创、黄亮先生、张月女士已提前终止减持股份计划暨减持结果公告。
特此公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0日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015 证券简称:中欣氟材 公告编号:2025-04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全资子公司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宝科技”)的通知,因业务发展的需要,高宝科技对其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现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由清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一、变更经营范围的具体情况
二、变更经营范围对公司的影响
三、风险提示
特此公告。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9日